

黑龙江天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解除股份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 要 提 示

- 1、本次限售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322,960 股。
-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08 年 6 月 10 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概述

1、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要点：

黑龙江天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股份变更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付 3 股对价股份。

2、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股东会议日期：

2006 年 3 月 24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经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

3、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日：2006 年 4 月 7 日。

二、本次申请解除其所持股份限售的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时作出的承诺及承诺履行情况

1、承诺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其所持股份限售的股东深圳市禾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除法定最低承诺之外，承诺在股改中为天伦控股有限公司、上海国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上海超友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三家公司代为垫付对价股份，已垫付完毕。

2、承诺履行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其所持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无其他已承诺未履行情况。

三、锁定期起始日到当前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四、本次解除股份限售安排

- 1、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日期为 2008 年 6 月 10 日；
- 2、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份总数为 322,96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301%，具体如下：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1	深圳市禾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22,960	322,960	0.301%

五、公司股本结构变动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8,892,960	26.935%	28,570,000	26.635%
境内法人持股	28,892,960	26.935%	28,570,000	26.63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8,372,640	73.064%	78,695,600	73.365%
人民币普通股	78,372,640	73.064%	78,695,600	73.365%
三、股份总数	107,265,600	107,265,600	100%	100%

六、保荐机构核查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核查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遵守了其在股权分置改革时做出的各项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本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同意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七、其他说明事项

1、本次申请解除其所持股份限售的股东深圳市禾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天伦控股有限公司、上海国欣科技发展公司和上海超友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三家公司代为垫付对价股份，已垫付完毕。三家被垫付公司均已偿还完毕。

2、本次申请解除其所持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公司也不存在对该股东的违规担保情况。

3、本次申请解除其所持股份限售的股东深圳市禾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承诺：知悉并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解除限售股份转让指导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业务规则。

4、本次解除股份限售后，公司仍有限售条件股份 28,570,000 股。

八、备查文件

- 1、解除股份限售申请表；
-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黑龙江天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五日